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周于晴
聯絡電話：(02)23565241
傳真：(02)23566230
電子信箱：moi1767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2026637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修正之全程網路申請登記項目及其實施日期，業經本部以112年10月11日台內地字第1120266370號公告，如需公告內容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>）或本部地政司網站（網址<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>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因應旨揭全程網路申請登記項目修正，本部地政司「數位櫃臺」網站（網址<https://dc.land.moi.gov.tw>）亦將配合調整，以利新增項目112年11月1日起得線上申辦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全國律師聯合會、各直轄市政府地政局、各縣（市）政府

副本：本部法制處、地政司（土地開發管理科、地籍科）

